

國軍左營總醫院 G 碼派案原則

一、透過連結區域內的各式服務資源並確保服務輸送之即時性與穩定性、公平性，維護長照服務使用者之最佳利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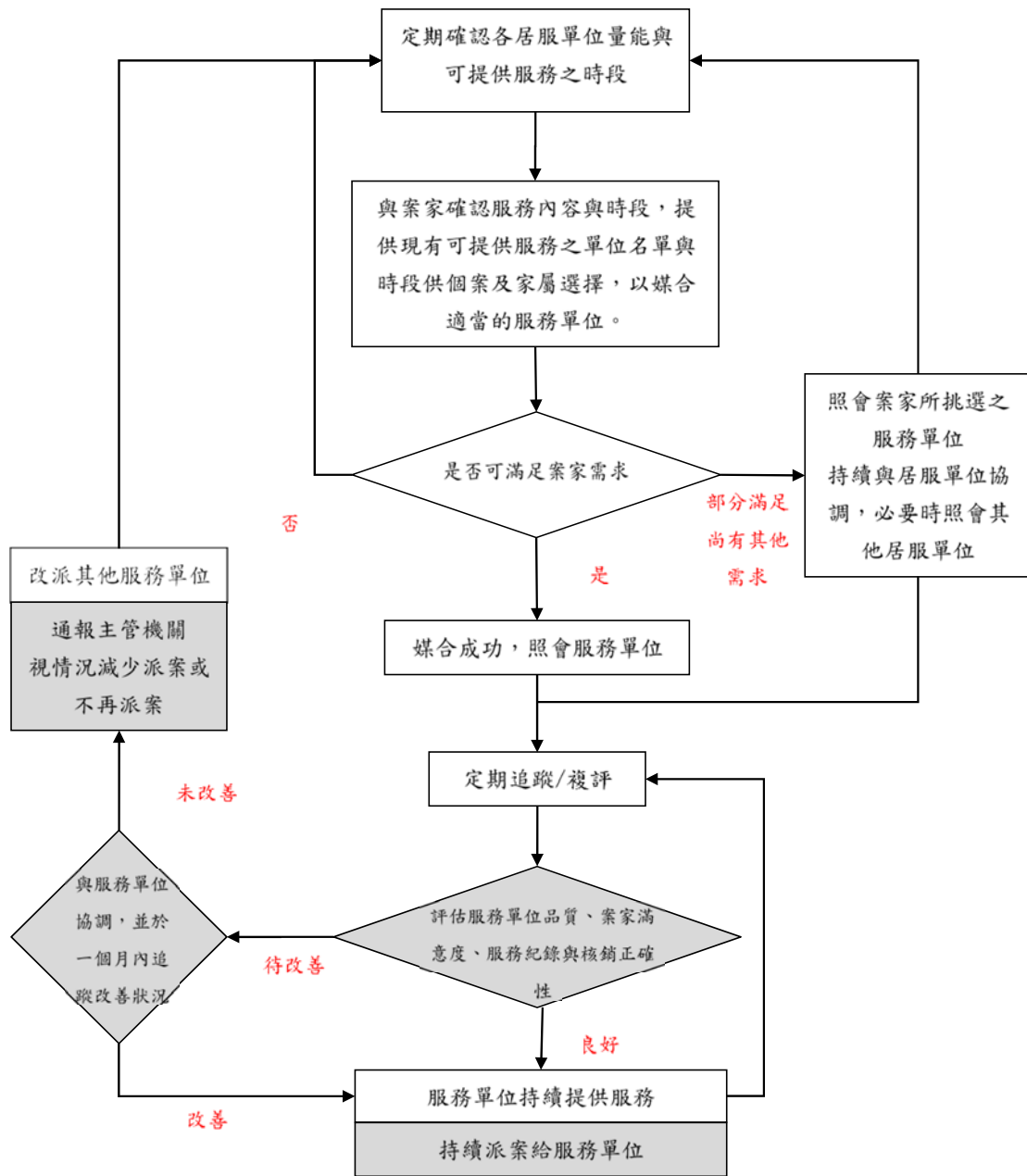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對象與權責

1. 依其與縣市政府簽訂之契約予B單位提供長照服務，並定期於照顧管理資訊平台完成系統額度控管設定。
2. 秉持個案管理之核心，公平派案，以服務使用者最佳利益為優先，派案時應依以下原則考量派案單位：
 - (1) 給予個案充足的資訊，尊重其服務選擇意願優先。
 - (2) 服務人力及量能充足，可協助個案達成照顧目標者優先。
 - (3) 服務提供即時性高優先。
 - (4) 服務提供可近性高優先。

倘符合前揭原則，A 單位亦得派案予自身之服務單位。

3. 設有對 B 單位之派案機制並公開派案情形，使派案資訊透明化。
4. 建立服務品質追蹤或督導機制，倘B 單位未能依時提供服務之情形，得轉派其他單位、減少或暫停派案。倘服務單位經多次輔導或勸導未果，應回報縣市政府並列入未來 A 單位與服務單位合作延續之參據。
5. 不得圖利特定服務單位，亦不能向服務單位收取任何形式費用(例如抽成費、派案費、管理費等)。
6. 倘長照服務個案或其家庭照顧者有其他非長照之需求，應協助連結或轉介其他資源。

照顧服務派案流程(G 碼)



照顧服務(G 碼)派案流程圖

資料來源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士林靈糧堂社會福利協會